

警政署

重大社會發展、科技發展計畫

中華民國

計畫 名稱	計畫 類型	計畫 期程	計畫 總金額	截至本年度 已編列預算數	截至本年度 累計執行數
內政部警政署警用 無線電汰換更新中 程計畫	社會發展	109.01 - 113.12	3,855,762	259,629	31,292

及所屬

執行情形及目標達成情形表

110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本年度預定工作摘要	本年度執行情形說明	績效目標及本年度目標值	年度績效目標已達成或未達成之說明
1. 完成本計畫招標作業。 2. 委託技術顧問廠商協辦審查招標文件及監造作業。 3. 建置南、北網管中心及中繼轉播站臺。	1. 警用無線電汰換更新建置案招標文件函送臺灣銀行辦理委託發包，於11月11日完成公告招標作業。 2. 經審查投標廠商資、規格後，12月27日召開評選會議，12月30日辦理決標，由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得標。 3. 賡續辦理後續簽約事宜。	1. 完成警用無線電終端設備及配附件數量調查。 2. 訂定「協助地方政府汰購警用無線電終端設備執行作業要點」。 3. 完成本計畫招標決標作業。	因新冠肺炎(Covid-19)疫情自5月提升為第三級警戒，技服廠商無法至外島、軍方、私人機構等多處中繼站臺進行會勘，且技服廠商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指引採居家辦公，於7月27日疫情警戒降至第二級後，為降低染疫風險，技服廠商仍續採分流辦公，導致警用無線電規劃設計期程稍有落後。因相關階段性工作皆為接續性工作，致建置案招標作業往後順延至12月30日決標，現已責請建置廠商儘速提交建置案施工計畫，俾利辦理中繼臺及網管中心建置作業。